

珠海宝塔石化储运有限公司码头库区至厂区管线工程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8月6日，中鑫石化储运（珠海）有限公司根据《珠海宝塔石化储运有限公司码头库区至厂区管线工程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珠海宝塔石化储运有限公司码头库区至厂区管线工程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珠海宝塔石化储运有限公司码头库区至厂区管线工程（以下简称“项目”）建于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石化区，利用高栏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公用化工管廊敷设管线，计划建设管线起点为中鑫石化储运南泾湾库区，终点为大粤湾石化二期项目储运罐区，支线终点裕珑石化一期项目储运罐区，全线管线长14.4km，其中干线11.8km，支线2.6km。主要输送原料油、汽油、柴油及液体化工品，共计建设管线16条，设计最小输量 $150 \times 10^4 \text{t/a}$ ；正常输送量为 $1130 \times 10^4 \text{t/a}$ ，最大设计输量 $2000 \times 10^4 \text{t/a}$ 。

目前，项目利用高栏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公用化工管廊敷设管线，实际建设管线起点为中鑫石化储运南泾湾库区，终点为大粤湾石化（珠海）有限公司二期厂区B区罐区，终点尚未接通；支线终点裕珑石化一期项目储运罐区，全线管线长14.4km，其中干线11.8km，支线2.6km。主要输送原料油、汽油、柴油及液体化工品，共计建设管线8条，设计最小输量 $102 \times 10^4 \text{t/a}$ ；正常输送量为 $210 \times 10^4 \text{t/a}$ ，最大设计输量 $282 \times 10^4 \text{t/a}$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5年11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通过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管理委员

会环境保护局审批（珠港环建〔2015〕80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现阶段总投资约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1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

（四）验收范围

项目分期建设，本次为项目阶段性验收，即项目中鑫石化储运南泾湾库区至裕珑石化一期项目储运罐区管线，共计 8 条。

（五）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阶段性建设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与环评报告表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噪声

项目中鑫石化储运南泾湾库区至裕珑石化一期项目储运罐区管线全线采用密闭输送工艺，油品输送不产生噪声，起点、终点作业生产的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少。

（二）固体废物

项目中鑫石化储运南泾湾库区至裕珑石化一期项目储运罐区管线生产产生的固体废物为清管收球作业中产生的污油渣，不向外环境排放，作为炼油原料由珠海裕珑石化有限公司、大粤湾石化（珠海）有限公司回收利用。

（三）环境管理

1、环境管理。企业设立了环保管理机构，设置了专人负责环保管理工作，环保设施标识清楚明确，环保规章制度较完善。

2、环境风险防范。企业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三、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江门市中拓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珠海宝塔石化储运有限公司码头库区至厂区管线工程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报告编号：ZT-22-0312-LY43）结果显示：

1、噪声。项目阶段性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中鑫石化储运南泾湾库区至裕珑石化一期项目储运罐区管线昼、夜间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2、固体废物。项目阶段性生产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污油渣，不向外环境排放，作为炼油原料，由珠海裕珑石化有限公司、大粤湾石化（珠海）有限公司的回收利用。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阶段性建设生产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提出的环境管理措施及要求，对环境无明显影响。

五、验收结论

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八条规定的不得通过验收合格的情形，验收组同意项目完成如下后续要求后通过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完善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报告及环保档案；
- 2、加强环境保护管理，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或处置；
- 3、加强企业突发环境事件的培训和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七、验收组

建设单位：李松松 曹七

技术专家：

李松 曹发强 李

验收监测单位：李洋

中鑫石化储运（珠海）有限公司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参会人员签到表

建设单位：中鑫石化储运（珠海）有限公司

[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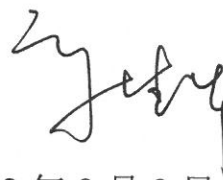
珠海宝塔石化储运有限公司码头库区至厂区管线工程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修改说明表

序号	评审意见	采纳情况	说明
1	完善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报告及环保档案	采纳	已对验收报告和监测报告进一步完善，详见报告。
2	加强环境保护管理，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或处置	采纳	已落实，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或处置
3	加强企业突发环境事件的培训和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采纳	已落实

复核意见：

已修改完善

评审组组长签名：



2022 年 8 月 8 日